人 物

人物简介

现任市级领导干部

孙爱军 男，汉族，1972年3月出生，山东平度人，研究生学历，管理学博士，1993年5月入党，2000年12月参加工作。1990年9月—1995年9月，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汽车工程专业学习。1995年9月—1997年1月，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业外贸专业学习。1997年1月—2000年12月，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学习（其间：1998年5月—2000年12月，清华大学团委副书记兼研究生团委书记；1999年1月—1999年12月在美国杜兰[Tulane]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，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）。2000年12月—2001年3月，清华大学讲师、校团委副书记（副处级）。2001年3月—2001年11月，山东省委办公厅干部、助理调研员。2001年11月—2001年12月，山东省委办公厅助理调研员，挂职任烟台市市长助理。2001年12月—2002年9月，山东省委办公厅调研员，挂职任烟台市市长助理。2002年9月—2008年2月，团省委副书记、党组成员（其间：2004年9月—2004年11月在山东省委党校第20期市厅班学习）。2008年2月—2008年12月，团省委副书记、党组成员兼省青年管理干部学院党委书记。2008年12月—2010年5月，团省委副书记、党组成员兼省青年管理干部学院党委书记，省青联主席（其间：2009年3月—2009年7月在中央党校第26期中青年干部培训一班学习）。2010年5月—2010年12月，团省委副书记、党组成员兼山东青年政治学院党委书记，省青联主席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2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（正厅级）。2011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（正厅级）、副市长、代市长、市政府党组书记。2012年2月—2015年1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、市长、市政府党组书记。2015年1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委书记、市委党校校长，市政府市长。2015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书记，市人大主任，市委党校校长。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，十届省委委员，十一届、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解维俊 男，汉族，1962年1月出生，山东淄博人，中央党校研究生，1984年9月入党，1982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9年9月—1982年7月，益都卫生学校药剂专业学习。1982年7月—1984年11月，潍坊市卫生局政工科科员。1984年11月—1985年6月，共青团淄博市委办公室秘书。1985年6月—1986年8月，共青团淄博市委办公室副主任。1986年8月—1988年7月，淄博市委办公室秘书二科科员、副科长。1988年7月—1991年3月，淄博市委办公厅秘书二科正科级秘书。1991年3月—1995年2月，淄博市委研究室副主任（其间：1992年8月—1994年6月在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班国际贸易专业学习）。1995年2月—1995年4月，淄博市委副秘书长、市委研究室副主任。1995年4月—1996年4月，淄博市委副秘书长、市委研究室副主任、市社科联副主席。1996年4月—2001年1月，淄博市委副秘书长、市委研究室主任。2001年1月—2001年2月，淄博市临淄区委副书记、副区长。2001年2月—2001年3月，淄博市临淄区委副书记、副区长、代区长。2001年3月—2002年12月，淄博市临淄区委副书记、区长。2002年12月—2006年12月，淄博市临淄区委书记（2002年9月—2005年6月在省委党校业余大专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；其间：2003年9月—2005年12月在省委党校业余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6年12月—2010年9月，潍坊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（其间：2008年3月—2009年1月在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）。2010年9月—2010年12月，潍坊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，市纪委书记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2月，潍坊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（2009年3月—2011年1月在中央党校在职干部研究生班法学理论专业学习）。2011年12月—2015年1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。2015年1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、副市长、代市长、市政府党组书记，提名为菏泽市市长候选人。2015年2月-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、市长。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杨永昌 男，汉族，1955年7月出生，山东东明人，中央党校研究生，高级经济师，1980年12月入党，1977年8月参加工作。1975年8月—1977年7月，成武师范学习。1977年7月—1978年10月，东明县农业学大寨工作队队员。1978年10月—1980年1月，东明一中教务处教导员。1980年1月—1981年4月，东明县教育局少先队总辅导员。1981年4月—1982年9月，东明团县委学少部副部长。1982年9月—1983年7月，东明团县委学少部部长。1983年7月—1985年6月，菏泽师专干修科中文专业学习。1985年6月—1985年11月，东明县委组织部组织员。1985年11月—1987年2月，东明团县委书记。1987年2月—1988年11月，东明团县委书记、东明县石油化工厂筹建处党支部书记。1988年11月—1993年3月，东明县石油化工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。1993年3月—1994年9月，东明县副县长兼东明县石油化工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。1994年9月—1995年3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委副书记、副市长、代市长。1995年3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委副书记、市长（1994年9月—1996年12月在省委党校业余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2002年12月，成武县委书记。2002年12月—2003年2月，菏泽市市长助理、党组成员。2003年2月—2007年1月，菏泽市副市长、党组成员（其间：2003年3月—2005年1月在中央党校在职干部研究生班经济学专业学习）。2007年1月—2007年3月，菏泽市副市长、党组副书记。2007年3月—2007年9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。2007年9月—2008年1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。2008年1月—2008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第一副主任（正厅级）、党组副书记，菏泽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。2008年2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第一副主任（正厅级）、党组副书记。2010年1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第一副主任（正厅级）、党组书记（2010年12月获山东科技大学环境资源学院工业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学位）。七届、十一届、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省七、八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刘 勇 男，汉族，1957年1月出生，山东曹县人，中央党校研究生，助理经济师，1981年3月入党，1975年5月参加工作。1975年5月—1976年12月，菏泽地区曹县倪集公社民师。1976年12月—1979年2月，菏泽棉纺织厂细纱车间工人。1979年2月—1979年8月，菏泽棉纺织厂子弟小学代课教师。1979年8月—1981年5月，菏泽棉纺织厂工会教育科办事员。1981年5月—1983年9月，菏泽棉纺织厂细纱车间党支部副书记。1983年9月—1985年7月，山东纺织工学院干修科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学习。1985年7月—1985年9月，待安排。1985年9月—1988年10月，菏泽棉纺织厂宣传科科长。1988年10月—1989年11月，菏泽地区经委生产安全科办事员。1989年11月—1993年6月，菏泽地区经委生产科科长。1993年6月—1997年1月，菏泽地区经贸委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。1997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委副书记、副县长。1997年12月—1998年2月，菏泽地区东明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。1998年2月—2000年12月，菏泽地区东明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0年12月—2005年12月，菏泽地区（市）东明县委书记。2005年12月—2006年1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东明县委书记。2006年1月—2008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，市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（2004年9月—2006年7月在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经济学专业学习）。2008年12月—2009年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（列副市长第一位）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，市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。2009年2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（列副市长第一位）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，市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。2010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。2012年2月—2012年3月，菏泽市政协主席、党组书记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。2012年3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主席、党组书记。省八、九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张毓华 男，汉族，1967年11月出生，安徽南陵人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1987年5月入党，1985年9月参加工作。1985年9月—1989年7月，解放军蚌埠坦克学院坦克分队指挥专业学员。1989年7月—1990年7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教练团坦克六连副连职排长。1990年7月—1991年11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教练团坦克五连副连长。1991年11月—1992年12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教练团五连连长。1992年12月—1994年9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教练团司令部正连职参谋。1994年9月—1996年10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教练团坦克一营副营长。1996年10月—1997年6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教练团坦克一营营长。1997年6月—1999年7月，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军务处正营职参谋。1999年7月—2001年6月，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接待处正科级职员。2001年6月—2004年4月，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行政处副处长。2004年4月—2006年7月，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行政处处长。2006年7月—2011年7月，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副司长。2011年7月—2013年6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定陶县委书记、县委党校校长。2013年6月—2013年7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，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。2013年7月—2013年9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，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。2013年9月—2015年7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，市政府党组副书记，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。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孙丰华 女，汉族，1968年12月出生，山东莱芜人，中央党校研究生，1991年11月入党，1987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5年9月—1987年7月，泰安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。1987年7月—1989年10月，泰安电视台记者。1989年10月—1995年4月，团省委宣传部科员（1989年4月—1992年6月在山东教育学院中文音像专业在职学习）。1995年4月—1997年12月，团省委宣传部副主任科员。1997年12月—2001年5月，团省委宣传部主任科员。2001年5月—2002年10月，团省委统战联络部副部长。2002年10月—2003年1月，团省委常委、统战联络部副部长。2003年1月—2003年5月，团省委常委、青农部副部长。2003年5月—2006年12月，团省委常委、青农部部长（其间：2003年9月—2006年7月在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6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。2012年2月—2013年5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。2013年5月—2013年6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，政法委书记。2013年6月—2015年4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。2015年4月—2015年9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。省九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段伯汉 男，汉族，1958年2月出生，山东巨野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工学学士，1976年4月入党，1982年1月参加工作。1976年12月—1978年3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田庄公社民师（计算连续工龄）。1978年3月—1982年1月，山东工学院电子工程系无线电技术专业学习。1982年1月—1983年5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五金交电站办事员。1983年5月—1984年3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人事局办事员。1984年3月—1985年1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团县委书记。1985年1月—1987年8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田桥乡党委书记。1987年8月—1989年7月，山东省委党校党政干部研究生班学习。1989年7月—1990年2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委组织员办公室正科级组织员。1990年2月—1990年8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城关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。1990年8月—1993年1月，菏泽团地委副书记。1993年1月—1995年1月，菏泽地区巨野县副县长。1995年1月—1997年2月，菏泽地区定陶县委副书记。1997年2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地区定陶县委副书记、副县长。1997年12月—1998年3月，菏泽地区定陶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。1998年3月—2000年12月，菏泽地区定陶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0年12月—2001年1月，菏泽地区定陶县委书记。2001年1月—2003年1月，菏泽市定陶县委书记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。2003年1月—2005年12月，菏泽市定陶县委书记。2005年12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市副市长、党组成员。2010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。2012年2月—2012年3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。2012年3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院长。九届、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省八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李建华 女，汉族，1966年2月出生，山东莱西人，大学文化程度，1988年9月入党，1984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2年9月—1984年7月，省人民警察学校公安专业学习。1984年7月—1985年7月，省人民检察院干部。1985年7月—1991年10月，省人民检察院书记员（其间：1985年8月—1990年7月在山东师范大学夜大学外文系英语专业学习）。1991年10月—1994年12月，省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（副科级）。1994年12月—2000年7月，省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（正科级；其间：1998年9月—2000年7月在北京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专业学习，获法学硕士学位）。2000年7月—2000年8月省人民检察院人事处副处长、助理检察员。2000年8月—2003年4月，省人民检察院人事处副处长、检察员。2003年4月—2006年4月，省人民检察院人事处处长、检察员（其间：2005年4月—2005年10月参加山东省中青年干部赴美国康涅狄格州立大学培训团学习）。2006年4月—2007年5月，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副主任兼人事处处长、检察员。2007年5月—2010年12月，省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处处长（举报中心、刑事赔偿办公室主任）、检察员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2月，临沂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。2011年12月—2015年11月，济宁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。2015年11月—12月，菏泽市委副书记。十届省纪委委员。

李法洪 男，回族，1957年2月出生，山东曹县人，大学学历，1976年2月入党，1974年3月参加工作。1974年3月—1974年12月，空军第一航空预备学校学习。1974年12月—1977年4月，空军第五航空学校飞行专业学习。1977年4月—1978年5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5团飞行一大队飞行员。1978年5月—1980年5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飞行二大队飞行员。1980年5月—1981年1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飞行二大队飞行员（副连职）。1981年1月—1982年11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飞行二大队飞行员（正连职）。1982年11月—1983年11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飞行二大队五中队中队长。1983年11月—1983年12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司令部领航主任。1983年12月—1987年12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飞行二大队大队长。1987年12月—1988年7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飞行二大队大队长（副团职）。1988年7月—1991年6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司令部领航主任。1991年6月—1991年12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副团长。1991年12月—1992年8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副团长（正团职）。1992年8月—1995年9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104团团长。1995年9月—2001年4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副师长。2001年4月—2005年3月，空军航空兵35师师长。2005年3月—2006年12月，转业待安排。2006年12月—2013年6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。2013年6月—2013年7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。2013年7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。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尹玉明 男，汉族，1962年1月出生，山东东明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历史学学士，1984年6月入党，1984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9年8月—1980年9月，菏泽地区东明县小井公社中心校民师（计算连续工龄）。1980年9月—1984年7月，曲阜师范学院历史系历史专业学习。1984年7月—1984年10月，菏泽师专政史系教师。1984年10月—1985年3月，菏泽地区东明县委党校教师。1985年3月—1989年12月，菏泽地区东明团县委副书记（其间：1987年9月—1989年6月在省委党校党政干部研究生班学习）。1989年12月—1990年12月，菏泽地区东明团县委书记。1990年12月—1992年9月，菏泽第二毛纺厂副厂长。1992年9月—1995年1月，菏泽地区纺织局副局长。1995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委常委、办公室主任。1997年12月—1999年3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委常委、副市长。1999年3月—1999年11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委副书记、副市长。1999年11月—2000年1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委副书记、副市长兼市行政学校校长。2000年12月—2004年6月，菏泽市牡丹区委副书记、区长。2004年6月—2008年1月，菏泽市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。2008年1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，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。2010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。2012年2月—2014年5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秘书长。2014年5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秘书长，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。十届、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省九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付 伟 男，汉族，1962年6月出生，安徽枞阳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1984年7月入党，1981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9年9月—1981年7月，临沂师范专科学校物理系物理专业学习。1981年7月—1982年10月，沂南县苏村中学教师。1982年10月—1985年2月，临沂地区陶瓷厂教育科教师。1985年2月—1988年2月，临沂地区计委人事科办事员。1988年2月—1990年7月，临沂地区计委秘书科副科长。1990年7月—1992年12月，临沂地区计委综合科科长。1992年12月—1997年5月，平邑县副县长（1992年10月—1993年4月在临沂地委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）。1997年5月—1998年4月，临沂市经贸委副主任。1998年4月—2003年1月，临沂市政府副秘书长（1998年3月—2000年2月在南京理工大学研修班管理工程专业学习）。2003年1月—2004年5月，临沂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体改办主任（2000年9月—2003年6月在省委党校在职干部研究生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4年5月—2005年1月，临沂市河东区委副书记、副区长、代区长。2005年1月—2005年12月，临沂市河东区委副书记、区长。2005年12月—2006年12月，临沂市河东区委书记。2006年12月—2010年9月，沂水县委书记。2010年9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成员。2012年2月—2013年5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。2013年5月—2013年6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，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、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。2013年6月—2013年7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，副市长。2013年7月—2013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。2013年12月—2015年7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、统战部部长。2015年7月—2015年11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。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王永江 男，汉族，1957年3月出生，山东曹县人，大学学历，1985年1月入党，1980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5年5月—1978年7月，菏泽曹县城关公社孙庄小学民办教师（计算连续工龄）。1978年7月—1980年7月，省财政学校财税专业学习。1980年7月—1983年10月，菏泽地区财税局办事员。1983年10月—1985年6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办公室会计。1985年6月—1992年11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农财科副科长。1992年11月—1993年7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监察科科长。1993年7月—1997年1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农财科科长。1997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工会主席（1994年7月—1997年7月在山东财政学院业余本科班会计学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2000年1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副市长。2000年12月—2001年3月，牡丹区副区长。2001年3月—2003年11月，牡丹区委副书记、副区长。2003年11月—2004年6月，菏泽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。2004年6月—2004年7月，菏泽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局长，单县县委副书记。2004年7月—2005年1月，单县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。2005年1月—2006年12月，单县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6年12月—2007年1月，单县县委书记。2007年1月—2010年12月，单县县委书记、县委党校校长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1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单县县委书记、县委党校校长。2011年11月—2012年２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。2012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。省九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王桂松 男，汉族，1963年12月出生，山东招远人，大学学历，经济学学士，1988年5月入党，1984年8月参加工作。1980年9月—1984年8月，复旦大学经济系政治经济学专业学习。1984年8月—1988年12月，省地质矿产局办公室秘书。1988年12月—1992年11月，省地质矿产局办公室副主任科员。1992年11月—1996年12月，省地质矿产局政策法规处主任科员。1996年12月—2000年9月，省地质矿产厅政策法规处副处长。2000年9月—2003年7月，省国土资源厅政策法规处副处长。2003年7月—2010年7月，省国土资源厅地质勘查处处长。2010年7月—2010年12月，省国土资源厅耕地保护处处长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月，菏泽市政府党组成员。2011年1月—2015年7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。2015年7月—2015年8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，统战部部长，市政府副市长。2015年8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，统战部部长。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杨东明 男，汉族，1962年4月出生，湖北云梦人，大学学历，1980年12月入党，1979年9月参加工作。1979年9月—1982年7月，信阳陆军学校分队指挥专业学习。1982年7月—1983年7月，43军128师383团2营机炮连排长。1983年7月—1987年1月，信阳陆军学校二大队八队区队长。1987年1月—1988年5月，信阳陆军学院办公室副连职秘书。1988年5月—1991年3月，信阳陆军学院办公室正连职秘书。1991年3月—1991年6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调配处正连职干事。1991年6月—1994年6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调配处副营职干事。1994年6月—1997年6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调配处正营职干事。1997年6月—1998年2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调配处副团职干事。1998年2月—2000年6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调配处副处长。2000年6月—2006年8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调配处处长。2006年8月—2011年10月，济南军区政治部干部部副部长。2011年10月—2011年12月，菏泽军分区政委。2011年1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军分区政委。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张晓海 男，汉族，1968年6月出生，山东微山人，研究生学历，工学博士，1997年12月入党，1988年9月参加工作。1986年9月—1988年9月，山东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。1988年9月—1991年2月，济南市政府财贸办公室干部。1991年2月—1993年11月，山东省经委国内贸易一处干部。1993年11月—1997年1月，山东省经委国内贸易一处、人事处副主任科员（其间：1994年3月—1995年9月挂职任郓城县财委副主任；1993年9月—1996年7月在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函授本科学习）。1997年1月—2000年10月，山东省经贸委人事处主任科员（1996年5月—1998年5月在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班学习）。2000年10月—2002年5月，山东省经贸委产业政策处副处长。2002年5月—2002年9月，山东省委企业工委干部处副处长。2002年9月—2004年6月，山东省委企业工委干部处副处长、团工委书记。2004年6月—2005年1月，山东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（党委组织部）、省国资委团委负责人。2005年1月—2006年1月，山东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处长（党委组织部副部长），团委书记（2003年9月—2005年7月在南开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6年1月—2013年5月，山东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（党委组织部部长）（2003年9月—2006年6月在南开大学EMBA专业学习，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；其间：2009年2月—2009年7月参加省委党校第十九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）。2013年5月—2013年9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（2010年9月—2013年7月在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力学与建筑工程学院工程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13年9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，菏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。2015年12月，任职菏泽市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。

杨光忠 男，汉族，1969年1月出生，山东临沂人，中央党校研究生，1991年3月入党，1991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7年9月—1991年7月，山东大学法律系法学专业学习。1991年7月—1993年3月，山东省监察厅法规处科员（其间：1991年10月—1993年3月在泰安市郊区监察局锻炼）。1993年3月—1997年3月，山东省纪委政策法规室科员。1997年3月—1999年4月，山东省纪委政策法规室副科级检查员。1999年4月—2001年5月，山东省纪委政策法规室正科级检查员。2001年5月—2004年6月，山东省纪委干部室正科级检查员。2004年6月—2009年6月，山东省纪委干部室副处级检查员（其间：2006年8月—2007年1月借调中央纪委干部室帮助工作；2005年9月—2008年6月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法学专业学习）。2009年6月—2011年12月，山东省纪委干部室正处级检查员（其间：2011年2月—2011年7月借调中央纪委干部室帮助工作）。2011年12月—2015年1月，菏泽市纪委副书记，2015年1月—4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、市纪委副书记。2015年4月—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。

王 磊 男，汉族，1971年2月出生，山东沂源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1992年5月入党，1993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9年9月—1993年7月，曲阜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。1993年7月—1993年12月，淄博市淄川区龙泉镇党政办干部。1993年12月—1997年4月，淄博市淄川区委组织部干部。1997年4月—1997年6月，淄博市委组织部干部。1997年6月—1998年8月，省委组织部研究室科员。1998年8月—2000年8月，省委组织部研究室副主任科员。2000年8月—2005年11月，省委组织部研究室（政策法规处）副主任（副处长）（2001年9月—2004年6月在省委党校在职干部研究生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5年11月—2009年5月，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。2009年5月—2010年12月，省委组织部办公室调研员。2010年12月—2013年9月，省委组织部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、人事处处长。2013年9月—2015年11月，省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处处长。2015年11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。

赵传山 男，汉族，1957年1月出生，菏泽牡丹区人，大专学历，1983年2月入党，1980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6年3月—1978年7月，菏泽县佃户屯公社农田基本建设指挥部文书（计算连续工龄）。1978年7月—1980年7月，菏泽师范中师专业学习。1980年7月—1981年5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何楼公社团委干事。1981年5月—1984年4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何楼公社团委书记。1984年4月—1984年7月，菏泽地委调研室干事。1984年7月—1986年9月，菏泽地委调研室副科级研究员。1986年9月—1988年6月，济宁曲阜师范大学干部专修科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。1988年6月—1988年10月，菏泽地委调研室副科级研究员。1988年10月—1993年6月，菏泽地委调研室正科级研究员。1993年6月—1995年1月，菏泽地委调研室副县级研究员（其间：1994年4月—1995年1月挂职任定陶县副县长）。1995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定陶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（其间：1995年9月—1997年12月在省委党校业余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2000年9月，定陶县委副书记。2000年9月—2000年12月，定陶县委副书记兼县委党校校长。2000年12月—2002年12月，定陶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2年12月—2003年1月，单县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。2003年1月—2004年6月，单县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4年6月—2004年11月，菏泽市财政局党组书记。2004年11月—2009年9月，菏泽市财政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09年9月—2009年10月，菏泽学院党委委员、市财政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09年10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学院副院长、党委委员、市财政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2月，菏泽学院副院长、党委委员、市财政局局长、党组副书记。2011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财政局局长、党组副书记。2012年2月—2015年1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党组副书记、预算工委主任、内务司法工委主任。2015年1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副书记、预算工委主任、内务司法工委主任。2015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副书记、预算工委主任、内务司法工委主任、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内务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。十一届、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汤建梅 女，回族，1957年8月出生，上海宝山人，大学学历，农业推广研究员，民盟盟员，1976年4月参加工作。1976年4月—1976年12月，菏泽地区农林局畜牧兽医站工人。1976年12月—1979年7月，山东农学院畜牧兽医系牧医专业学习。1979年7月—1981年9月，菏泽地区畜牧兽医工作站技术员。1981年9月—1986年10月，菏泽地区畜牧兽医工作站助理兽医师。1986年10月—1994年10月，菏泽地区畜牧兽医工作站兽医师。1994年10月—1997年7月，菏泽地区兽医工作站高级兽医师。1997年7月—1999年8月，菏泽地区畜牧工作站副站长、高级兽医师。1999年8月—1999年12月，菏泽地区畜禽良种推广中心主任、畜牧工作站副站长、高级兽医师。1999年12月—2001年1月，民盟菏泽地区筹委会副主任，地区畜禽良种推广中心主任、畜牧工作站副站长、研究员。2001年1月—2002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民盟菏泽市筹委会副主任，菏泽市畜禽良种推广中心主任、畜牧工作站副站长、研究员。2002年２月—2002年5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民盟菏泽市委主委，菏泽市畜禽良种推广中心主任、畜牧工作站副站长、研究员。2002年5月—2004年8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民盟省委常委，民盟菏泽市委主委，菏泽市畜禽良种推广中心主任、畜牧工作站副站长、研究员。2004年8月—2007年5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民盟省委常委，民盟菏泽市委主委，菏泽市科协副主席、研究员。2007年5月—2008年3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民盟省委常委，菏泽市科协副主席、研究员。2008年3月—2012年1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民族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，民盟省委常委，菏泽市科协副主席、研究员。2012年1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民族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，民盟省委常委、菏泽市委主委，市科协副主席。2015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民族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、市人大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，民盟省委常委、菏泽市委主委，市科协副主席。九、十、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。

丁志刚 男，1961年9月出生，汉族，山东定陶人，大专学历，1983年8月入党，1982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0年9月—1982年7月，菏泽师专物理系物理专业学习。1982年7月—1984年6月，定陶二中团委书记。1984年6月—1985年3月，定陶县人事局干事、副股长。1985年3月—1990年1月，定陶团县委副书记。1990年1月—1993年2月，定陶团县委书记（其间：1992年3月—1992年10月在菏泽地委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）。1993年2月—1995年1月，定陶县定陶镇党委书记。1995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鄄城县委常委、办公室主任。1997年12月—2001年3月，鄄城县委常委、纪委书记（1995年9月—1998年7月在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业余本科班法律专业学习）。2001年3月—2003年1月，鄄城县委副书记。2003年1月—2003年4月，菏泽市房产管理局局长（正县级）。2003年4月—2004年6月，菏泽市房产管理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04年6月—2004年7月，牡丹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，菏泽市房产管理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04年7月—2010年12月，牡丹区委副书记、区长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，菏泽市总工会党组书记，牡丹区区长。2011年1月—2011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，菏泽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。2011年2月—2011年3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、市人大常委、菏泽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。2011年3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、市人大常委、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，菏泽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副主席（列第一位）。2012年2月—2012年4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、教科文卫人口工委主任，菏泽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副主席（列第一位）。2012年4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、教科文卫人口工委主任，菏泽市总工会主席、党组书记。2015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、教科文卫人口工委主任、市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，菏泽市总工会主席、党组书记。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、教科文卫人口工委主任、市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，菏泽市总工会主席。十一届省人大代表。

孙忠生 男，1959年10月出生，汉族，山东曹县人，大专学历，1983年12月入党，1981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9年7月—1981年7月，曹县师范学习。1981年7月—1983年6月，曹县倪集公社张胡同学校教师。1983年6月—1984年1月，曹县韩集中心校教师。1984年1月—1986年5月，曹县刘岗乡政府文书。1986年5月—1986年9月，曹县刘岗乡党委宣传委员。1986年9月—1988年7月，山东师范大学干修科中文专业学习。1988年7月—1988年12月，曹县刘岗乡党委组织委员。1988年12月—1991年4月，曹县大寨集乡党委组织委员。1991年4月—1993年3月，曹县庄寨镇党委副书记。1993年3月—1993年10月，曹州橡胶厂党支部副书记、副厂长。1993年10月—1997年5月，曹县韩集镇党委书记（1993年8月—1995年12月在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5月—1997年6月，曹县县委常委、韩集镇党委书记。1997年6月—2001年3月，曹县县委常委、曹城镇党委书记。2001年3月—2005年6月，菏泽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。2005年6月—2009年2月，菏泽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常务副书记（正县级）、管委会副主任。2009年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常务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。2012年2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财经工委主任、农业与农村工委主任，菏泽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常务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。2012年5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财经工委主任、农业与农村工委主任。2015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党组成员、财经工委主任、农业与农村工委主任、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。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黄秀玲 女，汉族，1970年9月出生，山东单县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农工党党员，1990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8年9月—1990年7月，曲阜师范大学化学系化工专业学习。1990年7月—1996年1月，菏泽地区单县环保局办事员、科员。1996年1月—2001年2月，菏泽地区单县聂付庄乡副乡长（其间：1997年9月—2000年1月在省委党校业余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1年2月—2002年2月，菏泽市单县浮岗镇副镇长。2002年2月—2006年2月，菏泽市监察局副局长。2006年2月—2008年1月，菏泽市环保局局长（2004年9月—2007年6月在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8年1月—2009年2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。2009年2月—2009年3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菏泽市红十字会会长。2009年3月—2012年1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菏泽市红十字会会长、市计划生育协会会长。2012年1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副市长、市红十字会会长、市计划生育协会会长、农工党菏泽市委主委。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副市长、市红十字会会长、农工党菏泽市委主委。九届省人大代表，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。

单立新 男，汉族，1961年出生，山东利津人，大学学历，1983年8月入党，1982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0年9月—1982年7月，山东省人民警察学校公安刑侦专业学习。1982年7月—1984年8月，惠民地区滨县公安局里则派出所民警。1984年8月—1986年3月，惠民地区滨县公安局刑警队侦察员。1986年3月—1988年3月，惠民地区滨州市（县级）公安局刑警队侦察员。1988年3月—1990年3月，惠民地区滨州市（县级）公安局刑警队副指导员。1990年3月—1992年7月，惠民地区滨州市（县级）公安局刑警队指导员。1992年7月—1997年6月，惠民地区滨州市（县级）公安局副局长、党组成员（1990年4月—1992年12月在山东公安专科学校公安管理专业自学考试专科学习）。1997年6月—2000年12月，惠民地区滨州市（县级）公安局局长、党组副书记。2000年12月—2001年3月，滨州市滨城区公安局局长、党组副书记。2001年3月—2002年12月，滨州市滨城区公安局局长、党组副书记、副县级侦察员。2002年12月—2008年6月，滨州市公安局副局长、党委委员（其间：2004年8月—2006年12月在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本科学习）。2008年6月—2011年12月，滨州市公安局政委、党委副书记。2011年12月—2012年1月，菏泽市副市级干部、市公安局党委书记。2012年1月—2012年3月，菏泽市副市级干部、市公安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。2012年3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副市级干部、市公安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、督察长。2012年5月—2015年7月，菏泽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级干部，市公安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、督察长。2015年7月—2015年8月，提名菏泽市人民政府副市长，政府党组成员、市公安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、督察长。2015年8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副市长，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公安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、督察长。2015年12月，菏泽市副市长，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公安局局长、党委书记、督察长，市计生协会会长。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任仲义 男，1962年8月生，汉族，山东郓城人，大学学历，工程硕士，1985年4月入党，1984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0年9月—1984年7月，曲阜师范学院中文系语言文学专业学习。1984年7月—1986年3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小留镇办事员。1986年3月—1986年6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小留镇团委书记。1986年6月—1987年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小留镇党委组织委员兼党委秘书。1987年2月—1988年3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小留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。1988年3月—1991年1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刘寨乡党委副书记、乡长。1991年1月—1993年5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庞王庄乡党委书记。1993年5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政府党组成员，办公室主任、党组书记。1997年12月—2000年5月，曹县副县长。2000年5月—2001年3月，曹县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。2001年3月—2003年1月，鄄城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3年1月—2005年1月，鄄城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，县政协主席、党组书记。2005年1月—2006年1月，鄄城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6年1月—2011年11月，鄄城县委书记、县委党校校长（2004年9月—2006年6月在武汉大学国际软件学院软件工程专业学习，获工程硕士学位）。2011年11月—2011年12月，待安排。2011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政府党组成员。2012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。十届省人大代表，省九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刘传谨 男，汉族，1964年10月出生，山东郓城人，大学学历，1985年1月入党，1987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3年9月—1987年7月，聊城师范学院物理系物理专业学习。1987年7月—1989年10月，聊城师范学院物理系政治辅导员、助教。1989年10月—1993年2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信访办办事员。1993年2月—1995年3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张鲁集乡党委副书记。1995年3月—1996年8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张鲁集乡党委副书记、乡长。1996年8月—1998年2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刘口乡党委书记。1998年2月—2000年6月，菏泽地区郓城县黄安镇党委书记。2000年6月—2001年3月，菏泽地区（市）郓城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长。2001年3月—2004年4月，菏泽市郓城县委常委、办公室主任。2004年4月—2006年4月，菏泽市成武县委副书记。2006年4月—2006年12月，菏泽市曹县县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。2006年12月—2007年2月，菏泽市巨野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。2007年2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市巨野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10年12月—2013年6月，菏泽市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，菏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。2013年6月—2013年7月，菏泽市政府党组成员，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，菏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。2013年7月—2013年9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，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，菏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。2013年9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，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，菏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。2015年2月—2015年9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，牡丹区委书记、区委党校校长。2015年9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。十一届省人大代表，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商敬国 男，汉族，1972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山东巨野人。1992年青岛大学电气工程专业毕业，1998年中央财经大学保险精算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，获得英国精算技术证书（DAT）。1992—1995年山东省科技干部学校从事教务工作，1997—1998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保险司实习，1998年泰康人寿保险公司精算部工作，1999年在人才引进计划下调入保监会，1999—2015年在中国保监会业务监管部门寿险部工作，先后担任精算处副处长、制度处兼综合处处长、监管处处长，负责制定寿险精算规定，审批省级分支机构，监管市场行为，有着18年的寿险业市场和监管经验。2000—2001年公派到英国标准人寿有限公司英国总部长期工作一年，并在英国爱丁堡大学学习应用英语，工作部门包括市场运营部、养老金部、国际部。先后赴美国保险监管部门、英国汇丰银行、巴黎银行、日本第一生命、香港友邦保险公司进行中短期学习培训。2004年挂职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察哈尔右翼中旗旗长助理，2015年挂职山东菏泽市副市长，协助常务副市长工作。

王 玮 男，汉族，1961年6月出生，山东蒙阴人，大学学历，法律硕士，1992年5月入党，1977年8月参加工作。1977年8月—1979年7月，蒙阴县下乡知青。1979年7月—1981年9月，蒙阴县广播事业局技工。1981年9月—1987年3月，日照县高旺医院放射员。1987年3月—1988年12月，日照县城关医院放射员（1985年7月—1988年7月在山东广播电视大学中文专业大专在职学习）。1988年12月—1990年4月，日照市城郊人民法院书记员。1990年4月—1991年5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科员、书记员。1991年5月—1993年5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（1990年4月—1992年10月在省高教自学考试山东大学法律专业大专班学习）。1993年5月—1995年2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副科级审判员。1995年2月—1999年1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刑庭副庭长（1993年7月—1996年7月在山东大学法学院函授本科班法学专业学习）。1999年1月—2000年6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主任。2000年6月—2001年4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办公室主任。2001年4月—2007年8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党组成员。2007年8月—2010年1月，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党组成员、正处级审判员。2010年1月—2015年7月，菏泽市中级法院院长、党组书记。十二届省人大代表，省十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张正智 男，汉族，1970年6月出生，山东嘉祥县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法律硕士。1993年7月参加工作，1992年1月入党。1989年9月—1993年7月，西北政法学院法学系法律专业学习。1993年7月—1994年8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干部（其间：1993年8月—1994年8月在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法院实习锻炼）。1994年8月—1998年12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科员级书记员。1998年12月—2001年9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人事处副科级助理审判员。2001年9月—2003年9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组织人事处正科级助理审判员。2003年9月—2004年2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组织人事处聘用人员管理科科长、助理审判员（2001年3月—2003年12月在山东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专业学习，获法律硕士学位）。2004年2月—2004年4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组织人事处副处长、助理审判员。2004年4月—2007年2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组织人事处副处长、审判员。2007年2月—2009年2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、审判员。2009年2月—2009年3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、正处级审判员。2009年3月—2012年1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、审判员。2012年1月—2015年7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、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审判员。2015年7月—2015年8月，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。2015年8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、代院长、党组书记、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审判员。

王金庆 男，汉族，1968年9月出生，山东临朐人，大学学历，法学学士，1995年11月入党，1990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6年9月—1990年7月，华东政法学院经济法系经济法专业学习。1990年7月—1991年10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干部（其间：1990年8月—1991年8月在临邑县人民检察院锻炼）。1991年10月—1995年6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书记员（科员级）。1995年6月—1998年6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书记员、机关团委副书记。1998年6月—2001年9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（副科级）。2001年9月—2006年4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（正科级）。2006年4月—2006年5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处副处长、助理检察员。2006年5月—2009年4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处副处长、检察员（其间：2007年7月—2008年12月挂职任临沂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、党组成员）。2009年4月—2014年11月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监所检察处处长、检察员（其间：2012年3月—2012年7月在省委党校第二十二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）。2014年11月—2014年12月，菏泽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候选人。2014年12月—2015年2月，菏泽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副检察长、检察委员会委员、检察员。2015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、检察委员会委员、检察员。

付守明 男，1963年9月出生，汉族，山东曹县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1984年7月入党，1983年7月参加工作。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。1981年9月—1983年7月，菏泽师专中文系中文专业学习。1983年7月—1984年9月，菏泽师专团委干事。1984年9月—1986年1月，菏泽团地委干事。1986年1月—1988年9月，菏泽团地委工农青年部副部长。1988年9月—1991年1月，菏泽团地委工农青年部部长。1991年1月—1993年5月，菏泽团地委组织部部长。1993年5月—1995年1月，菏泽团地委副书记（其间：1994年4月—1994年12月，挂职任郓城县副县长）。1995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团地委书记（1994年9月—1997年1月在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政治学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2002年12月，菏泽地区成武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2年12月—2006年12月，菏泽地区成武县委书记。2006年12月—2007年9月，菏泽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（副厅级）。2007年9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（副厅级）、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。2012年2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副书记，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。2012年5月—2013年6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副书记、经济委员会主任，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。2013年6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副书记、经济委员会主任。省九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张建新 男，汉族，1959年7月出生，山东单县人，大专学历，副研究馆员，1976年7月参加工作。1976年7月—1978年3月，单县龙王庙公社下乡知青。1978年3月—1980年7月，青岛工艺美术学校日用品造型专业学习。1980年7月—1981年9月，单县美术总厂设计师。1981年9月—1983年7月，泰安师专美术系学习。1983年7月—1985年6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城关二中、二十二中教师。1985年6月—1989年6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城市规划设计室工程师。1989年6月—1993年10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城建委城建科科员。1993年10月—1993年1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城建委城建科副科长。1993年12月—1995年8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城建委城建科科长。1995年8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建委副主任。1997年12月—2001年1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副市长。2001年1月—2001年3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。2001年3月—2003年3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。2003年3月—2007年9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，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，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。2007年9月—2010年1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，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，菏泽市人民防空办公室（民防局）副主任（副局长）。2010年1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，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，菏泽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。

何茂远 男，汉族，1952年6月出生，山东定陶人，大专学历，副主任医师，九三学社社员，1968年9月参加工作。1968年9月—1973年9月，单县终兴公社刘砦下乡知青。1973年9月—1975年8月，菏泽医学专科学校医士专业学习。1975年8月—1978年3月，单县曹庄医院医生。1978年3月—1983年4月，单县中心医院外科医生。1983年4月—1984年7月，省肿瘤防治研究院胸外科进修学习。1984年7月—1987年4月，单县中心医院胸外科医生。1987年4月—1988年7月，上海胸科医院心外科进修。1988年7月—1988年12月，单县中心医院心胸外科医生。1988年12月—1993年7月，单县中心医院心胸外科主任、主治医师。1993年7月—1995年11月，单县中心医院副院长、心胸外科主任、主治医师。1995年11月—1997年12月，单县中心医院副院长、副主任医师（1995年9月—1996年12月在山东医科大临床医学专业函授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2001年1月，单县副县长。2001年1月—2002年2月，菏泽市副市长。2002年2月—2002年5月，九三学社菏泽市委主委，菏泽市副市长。2002年5月—2005年9月，九三学社省委常委，九三学社菏泽市委主委，菏泽市副市长。2005年9月—2007年4月，九三学社省委常委，九三学社菏泽市委主委，菏泽市副市长兼红十字会会长。2007年4月—2007年5月，九三学社省委常委，菏泽市副市长兼红十字会会长。2007年5月—2008年1月，菏泽市副市长兼红十字会会长。2008年1月—2009年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，台港澳侨民族宗教委员会主任，菏泽市红十字会会长。2009年2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菏泽市政协台港澳侨民族宗教委员会主任。九届省人大代表。

孙凤云 女，汉族，1961年3月出生，山东成武人，大学学历，工程师，致公党党员，1982年7月参加工作。1980年9月—1982年7月，省化学石油工业学校无机化工专业学习。1982年7月—1991年1月，菏泽县跃进化肥厂技术员、安全员、档案室管理员。1991年1月—1997年1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化工总厂厂部办公室副主任（1989年9月—1992年7月在山东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函授学习）。1997年1月—1997年7月，菏泽市（县级）化工总厂厂部办公室主任兼档案室主任。1997年7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地区监察局副局长。1997年12月—2006年1月，定陶县副县长（其间：1999年9月—2001年12月在省委党校业余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06年1月—2007年1月，致公党菏泽市委副主委，定陶县副县长。2007年1月—2007年9月，致公党菏泽市委副主委，菏泽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（正县级）。2007年9月—2008年1月，致公党菏泽市委副主委，菏泽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（正县级）、市行政干部管理干部学院副院长。2008年1月—2009年6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社会法制委员会主任、致公党菏泽市委副主委、菏泽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（正县级），菏泽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副院长。2009年6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社会法制委员会主任，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（正县级），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副院长，致公党菏泽市委主委。2012年5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社会法制委员会主任，市社会主义学院院长、市行政干部管理学院副院长，致公党菏泽市委主委。

朱 斌 男，汉族，1960年7月出生，山东曹县人，省委党校研究生，1989年11月入党，1976年12月参加工作。1976年12月—1983年1月，菏泽地区曹县面粉厂统计员、县粮食局直属库会计。1983年1月—1984年11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直属库会计。1984年11月—1986年7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直属库会统科副科长。1986年7月—1989年6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审计科科员。1989年6月—1992年4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审计科副科长。1992年4月—1993年12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审计科科长。1993年12月—1995年3月，菏泽华瑞食品公司经理。1995年3月—1997年1月，菏泽华瑞食品公司经理、党支部书记。1997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副局长、党组成员兼菏泽华瑞食品公司经理、党支部书记（1994年7月—1997年6月在山东干部函授大学财会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1999年3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副局长、党组成员兼菏泽华瑞食品公司经理、党总支书记。1999年3月—2000年3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副局长、党组副书记兼菏泽华瑞食品公司经理、党总支书记。2000年3月—2000年9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副局长、党组副书记兼菏泽华瑞食品公司董事长、党总支书记。2000年9月—2000年12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局长、党组书记，菏泽地区粮油集团总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兼菏泽华瑞食品公司董事长、党总支书记。2000年12月—2001年1月，菏泽地区粮食局局长、党组书记，地区粮油集团总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。2001年1月—2003年3月，菏泽市粮食局局长、党组书记，市粮油集团总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。2003年3月—2006年4月，菏泽市政府秘书长、党组成员，市政府办公室主任、党组书记。2006年4月—2010年12月，菏泽市政府秘书长、党组成员，市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（其间：2006年9月—2009年6月在省委党校在职干部研究生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2010年12月—2011年1月，菏泽市政协党组成员，市政府党组成员、秘书长，市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。2011年1月—2011年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，市政府党组成员、秘书长，市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。2011年2月—2012年3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、文史资料委主任，市政府党组成员、秘书长，市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。2012年3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、文史资料委主任。2012年5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主任。十届省人大代表，省七、九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杨晓玲 女，汉族，1963年3月出生，山东曹县人，大学学历，工商管理硕士，会计师，1986年3月入党，1979年12月参加工作。1979年12月—1984年8月，定陶县农业银行会计。1984年8月—1985年9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办事员。1985年9月—1987年7月，江西财经管理干部学院会计专业学习。1987年7月—1989年11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办事员。1989年11月—1992年11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驻厂员管理所副科级驻厂员。1992年11月—1995年1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驻厂员管理所副所长。1995年1月—1997年3月，菏泽地区国资局副局长（1993年11月—1995年6月在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财政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3月—1999年3月，菏泽地区财政局工交驻厂所所长（1994年7月—1997年7月在山东财政学院业余本科班会计学专业学习）。1999年3月—2001年3月，成武县副县长。2001年3月—2004年5月，成武县委副书记、副县长。2004年5月—2005年1月，成武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（2004年2月—2004年6月挂职任章丘市委副书记）。2005年1月—2006年12月，成武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（2003年3月—2006年4月在上海海事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学习，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）。2006年12月—2007年1月，成武县委书记。2007年1月—2011年11月，成武县委书记、县委党校校长。2011年11月—2011年12月，待安排。2011年12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政协党组成员。2012年2月—2012年3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。2012年3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，市审计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省九次党代会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陶体华 男，汉族，1960年5月生，山东鄄城人，大学学历，1983年1月入党，1982年1月参加工作。1978年3月—1982年1月，山东农学院农学系农学专业学习。1982年1月—1983年1月，鄄城县陈良公社农技站技术员。1983年1月—1984年3月，鄄城县陈良公社农技站副站长。1984年3月—1985年9月，鄄城团县委副书记。1985年9月—1986年9月，鄄城县驻旧城镇扶贫工作队队长、镇党委副书记。1986年9月—1987年11月，鄄城县箕山乡党委副书记、乡长。1987年11月—1992年6月，鄄城团县委书记。1992年6月—1995年1月，鄄城县委科级组织员。1995年1月—1997年12月，郓城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长。1997年12月—2001年3月，郓城县委常委、纪委书记。2001年3月—2003年1月，郓城县委副书记。2003年1月—2005年12月，郓城县委副书记、副县长。2005年12月—2006年2月，定陶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。2006年2月—2009年5月，定陶县委副书记、县长。2009年5月—2009年6月，菏泽市审计局党组书记。2009年6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审计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12年2月—2012年3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，市审计局局长、党组书记。2012年3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。2012年5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党组成员、文史资料委主任。十一届省人大代表，市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

樊庆斌 男，1958年8月出生，汉族，山东郓城人，大学学历。1984年6月—1990年2月，郓城县宋江武校校长。1990年2月—1993年2月，郓城县政协常委，宋江武校校长。1993年2月—1996年7月，郓城县政协常委，宋江武校校长。1996年7月—1997年12月，郓城县政协常委，县体委副主任，宋江武校校长（1995年9月—1997年12月在省委党校业余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）。1997年12月—1998年4月，郓城县政协副主席，县体委副主任，宋江武校校长。1998年4月—2007年9月，郓城县政协副主席，宋江武校校长。2007年9月—2012年2月，菏泽市工商联主席，郓城县政协副主席，宋江武校校长。2012年2月—2012年5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，菏泽市工商联主席，郓城县政协副主席，宋江武校校长。2012年5月—2015年12月，菏泽市政协副主席、科教文卫体委主任，菏泽市工商联主席，郓城县政协副主席，宋江武校校长。

供稿：市委组织部 编辑：王新春

模范人物

（按姓氏笔顺排序）

王福波 菏泽市牡丹区吴店镇人，中共党员。1962年生，1979年参军入伍，1987年转业到地方工作。山东福汉集团董事长、菏泽市人大代表、模范军转干部、牡丹区职业道德模范。

王福波幼时家境困难，虽然学习成绩优秀，但中学未读完便选择了投笔从戎。参军入伍后，很快被提拔为军官，并成为团队中的标兵和榜样。但是，面对部队百万大裁军，他选择惜别军营，回家乡创业。

1987年，他被安置在菏泽市政工程处工作。由于行政事业单位机制体制存在问题，一年闲着半年。在“下海”经商的大潮来临之时，他辞去了工作，选择了停薪留职，“下海”经商。在一没资本、二没经验、三没关系的情况下，从零开始，卖服装、捡破烂、干装修、做防水，一路跌宕起伏。20多年来，王福波历经坎坷，百折不挠，坚持在创业中创新、在创新中创业，实现创业创新完善结合、相互促进、滚动发展，建立了集房地产、养老产业、文化产业、三产服务业等多业并举，拥有旗下公司近20家的福汉集团。近30年来，他为近千名复退军人、大中专毕业生、下岗职工创造就业机会，带动一大批有志之士走向创业创新的企业主行列，开发改造城市棚户区十几处，建筑面积近200万㎡，为改变城市面貌、提高居民居住环境做出了贡献。

菏泽市委副书记、市长解维俊对王福波这个典型非常重视，在批示中说：“‘双创’是2015年工作的突出重点，王福波的创业事迹就是生动一例。”市委宣传部组织召开了学习宣传王福波先进事迹座谈会，隆重推出了这个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的成功典范，并做出了关于开展向王福波学习活动的决定，全市掀起了向王福波学习的热潮。

刘亚宁 男，汉族，1979年11月生，大学文化，中共党员，郓城县公安局丁里长派出所所长，三级警督。参加公安工作19年以来，始终坚持战斗在公安工作第一线：在巡警大队连续工作14年间，城区大街小巷处处留下他的身影；被提拔为丁里长派出所所长后，在较短的时间内把一个“老大难”单位改造成了全局的“样板单位”，派出所绩效考核连年位居全局第一；先后立个人一等功一次、二等功三次、三等功三次，先后获“全国优秀人民警察”“全国清剿火患先进个人”“山东省先进工作者”“山东省最美劳动者”“山东省十大杰出青年”“中国好人”“菏泽市十佳优秀公务员”“菏泽市十大优秀人民警察”等称号。2015年7月，被评为“全省我最喜爱的十佳人民警察”并记一等功。2015年4月，被党中央、国务院授予“全国先进工作者”称号。

沙元国 男，1970年1月出生，回族，中共党员，定陶县陈集镇前沙海村党支部副书记。沙元国心怀一颗感恩的心，用一片桑梓情深回报家乡父老，17年间，沙元国已向社会累计捐助善款达140余万元。

沙元国自幼家境贫寒，初中毕业即辍学。为了谋生，他当过联防队员、开过联合收割机、办过裘皮小作坊，在商海已摸爬滚打20多年。1990年，沙元国的父亲不幸患上脑溢血，欠下不少外债。困境中，靠乡邻们的捐助，才交上住院治病的3000多元救命钱。受此帮助之恩，沙元国一时一刻不敢忘怀。

沙元国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，倾情回报家乡，捐赠的钱物主要用于修路、敬老、助教、助残、兴办公益设施等慈善事业。村民张景力妻子张素娟患上子宫瘤作手术、村民沙德印儿子得重病、90岁的二等甲级残废军人马敬文……这些年，村里先后有20多人受到过他的资助。2008年的汶川大地震，沙元国第一时间到市红十字会献血400毫升，同时捐款1万元。近几年，镇里开展“慈心一日捐”活动，沙元国每次捐款都是1万元。自2008年开始，沙元国在村小学设立了“奖学基金”，每年都捐款5000元～10000元，奖励成绩优秀的老师和学生。此外，沙元国还与8名计生特困家庭学生结成帮扶对子，帮助他们完成学业。2013年11月，沙元国看到前沙海村到回民张楼村的2.2公里柏油路，因年久失修，村民出行困难，他一次性捐出资金40万元，对该路面进行了翻修。

沙元国先后获定陶县优秀共产党员、菏泽市第三届道德模范、菏泽市慈善楷模、菏泽市第八届十大孝星、菏泽最美企业家、菏泽好人、山东好人、山东“四德榜”先模人物、中国好人等荣誉称号。

郭建华 男，1970年6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1988年参加工作，是鄄城县公路局一名筑路机械操作手。

先后参加干线公路、地方公路建设60余条，总修筑面积达1000万平方米，经监理检查验收合格率100％，优良率90％以上。参与鄄城县乡村公路建设，修遍全县二十四个乡镇。参加日东高速、105国道、省道庄青路，临商路、济董路等，菏泽市重点工程建设，为菏泽的公路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，多次被市县公路局评为“红旗操作手”和先进工作者。在2006年8月举办的全市公路机械技术操作技能大赛中，获得第一名，被菏泽市人民政府授予“菏泽市十大技术标兵”荣誉称号。他带领的班组在全市安全生产竞赛活动中获得“优胜班组”称号。2008年4月，被山东省人民政府授于“山东省劳动模范”荣誉称号，2015年4月被中共中央、国务院评为“全国劳动模范”。

多年以来，郭建华同志求真务实，开拓创新，以身作则，率先垂范，勤勤恳恳，无私奉献，树立了一个优秀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，以实际行动实践着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。

韩卫国 男，1966年3月出生，1983年10月参加工作，中共党员，高级政工师，大学本科学历，菏泽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党总支副书记。

韩卫国自参加工作以来，始终坚守在市政设施维护工作第一线，以一片热情、真情、亲情、豪情，将“宁可脏一人、服务千万家”的优良传统发扬光大。

菏泽老城区，地势低洼，排水管网不配套，特别是遇到大雨、急雨，不能及时排出。30年来，他的手机始终和下水道联系在一起，他巡视的里程已超过3万公里，记录的本子摆满了一箱；30年来，他累计疏通下水道超过600公里，累计清掏窨井、雨水井9000多套，参加防汛抢险300多次，参加排水设施抢险施工120多次。2015年7月2日，由于连降暴雨，韩卫国带领同事们已连续抢险七个多小时。青年路一个直径1.2米的预留管，封堵管口的草袋被暴雨冲毁，汹涌的水流冲向正在建设的小区楼房。面对险情，他立刻招呼同事们迅速奔向抢险现场。他们装砂袋、堵管口，一只砂袋几十斤，却因水流太急堵上又被冲掉。韩卫国急了，跳下去用自己的身体堵在了管口上，同事们见状赶紧垒砂袋、抬木桩，终于堵住了管口，排除了险情。

韩卫国以无私奉献、高度敬业的精神，恪尽职守，开拓进取，为市政设施维护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。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，诠释了一名市政人甘于奉献、爱岗敬业的优秀品质，展现了市政人勤恳、敬业、创新的精神风貌。2015年，被评为“最美职工”。

供稿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公安局 编辑：陈 娅 丁 萧

新闻人物

吕永清 郓城县人，1968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郓城县文化馆副研究馆员。中国音乐家协会、中国音乐文学学会、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、山东省音乐家协会会员。

吕永清原为农村残疾青年，做过裁缝、学过刺绣与柳编，自学成才。1997年4月，被郓城县委、县政府下发22号文件破格调至县文化馆工作，并破格晋升了副高职称。十多年来，先后为中央电视台“锦绣梨园”、艺苑风景线、豫鲁五城市春晚、菏泽道德模范颁奖典礼、菏泽春晚、菏泽牡丹花会等200多台大型文艺晚会撰稿。

2009年5月到6月初，在出版的四本“非遗”丛书中，他一个人担负了两本书的编写任务。2012年国庆时，为了给党的十八大献礼，他在一个月的空余时间里，从朋友骑行北京、上海的3000多张照片中选取了400多张，配写了200多首诗歌，边选边写边随手发给印刷厂排版，在十八大闭幕时出版了摄影诗集《骑行京沪——诗意的修炼》。

在完成本职工作及领导安排的任务外，他还经常走农村、串企业、访煤矿，创作了《走近父老乡亲》《天新地新的新农村》等诸多群众喜爱的作品，写出了《谁有你的旗帜红》《真情无暇》等大批主旋律作品。特别是《一路平安》走上了央视“同一首歌”元旦歌会，《拥抱新世纪》《我爱我的家》选入了《中华百年歌典》，《跟你走进幸福里》被选为全国中小学音乐教材载入小学六年级《音乐》课本……著有《心之恋》《笑蓝一方天》《从美丽出发》等5部歌词集、诗集，2部电视连续剧文学剧本，1张“收录中国当代50位著名词作家最具代表性的作品”经典系列“吕永清专辑”，被誉为“当代词坛的‘郓城好汉’”。中央、北京、山东电台、电视台及中国青年报、农民日报、大众日报、山东青年等几十家媒体先后对他予以了专访专题报道，其创作业绩亦名载《中国音乐家辞典》《中国歌词作家词典》《中国当代歌词史》等各种典籍。

吕永清作品获中宣部全国“五个一工程奖”、广电部（总局）政府奖一等奖、全国广播新歌金奖及泰山文艺奖、贵州、山东、山西、陕西五个一精品工程奖等200余项奖励。吕永清相继获省政府、人事厅、教育厅颁发的“山东省自强模范”、奋发文明进步奖、山东省自学成才者奖；中残联颁发的全国首届“绽放文学艺术激励奖”；省委宣传部、文化厅颁发的齐鲁文化之星、个人特别荣誉奖、齐鲁书香之家；市委市政府、市委宣传部授予的专业技术拔尖人才、全市优秀文艺工作者；县委县政府授予的“精神文明建设特别奖”、时代先锋、十大新闻人物；被市政府两次记三等功，受郓城县委嘉奖两次。

何厚江 男，汉族，郓城县唐塔街道办事处人，1968年出生，中共党员。郓城县玉河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郓城县金泉农业专业合作社理事长、郓城纺织协会秘书长、郓城县第十二届政协委员、菏泽市诚信建设促进会会员部主任、郓城县诚信建设促进会副会长兼秘书长。

1984年，何厚江的父亲被查出患上了恶性脑肿瘤。几经治疗，欠债12万，却未能挽留老人的生命。当时，年仅16岁的何厚江做出了一个重要的决定：辍学回家，替父还债。作为兄妹五人中的长子，何厚江决定用自己单薄的身躯扛起这个家，给帮助过自己家庭的人一个交待。到2000年，历经16年的艰苦创业、诚信经营，何厚江还上了为父亲治病所欠下的12万多元的债务，用自己的行动向世人诠释了“人死帐在、父债子还”的信义本质。

2004年，何厚江与朋友共同成立了郓城县金泰纺织有限公司，在为国家创造财富的同时，主动承担社会责任，公司安置下岗职工34人，给大学生提供就业岗位26人，安置剩余劳动力500余人次。何厚江始终坚信：“我一路走来，遇到了太多的好人、恩人，在我最困难的时候向我伸出了援助的手，才成就了现在的我，我也要回馈社会、反哺乡亲”。2007年，何厚江出资为老家安装了所有的路灯，以方便老人与孩子们晚上出行；2008年，汶川地震，他捐款8万元，被郓城县人民政府授予“郓城慈善之星”；2009年，为公司所在地双桥乡任怀村捐资修路；2011年，为郓城县志愿者协会捐资，帮扶孤寡老人；2014年，向云南鲁甸地震捐资5000元，个人捐资排名第一，被云南省济南商会授予“情系鲁甸、奉献爱心”形象大使；每年中秋节，都为张营镇、杨庄集镇等乡镇老人送去月饼、食油、牛奶等慰问品。

2014年8月，何厚江筹建郓城县诚信建设促进会，云集郓城县域内各行各业的精英，在不同的领域，为引领郓城诚信建设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。

杨 杰 男，汉族，鄄城县临濮镇南街村人，1986年出生，共青团员，在家务农。先后获“全国十大见义勇为英雄司机”称号、菏泽市见义勇为模范、感动菏泽2012年度人物、鄄城县见义勇为英雄人物等荣誉。

2012年4月9日，杨杰和李军外出联系业务，当时看到一辆同向行驶的江淮瑞风轿车，蒙着车牌高速行驶，擦肩而过时，有嘈杂的吵闹叫骂声，形迹十分可疑。细心的杨杰和李军觉得此车必有蹊跷，果不其然，随后就看到一辆警车从后面紧追上来，杨杰和李军也加入了围追嫌疑犯的行列。丧心病狂的几个家伙见此情形，凶相毕露，他们把车速提高到极限。为避免伤及路人和无辜，杨杰开车紧紧逼近嫌疑车辆，逼迫其走小路。看着后面紧紧追赶自己的车辆，江淮瑞风轿车加快速度的同时，试图绕道董口集市，企图利用集市掩护趁乱摆脱追赶车辆。但杨杰凭着自己的机智和熟练的车技，硬是把车辆堵回济董公路。被逼急了的嫌疑车辆露出狰狞的面目，当行驶到张庄路口时，他们调转车头，全速撞向杨杰的车辆，杨杰躲闪不及，被撞后车辆连人带车翻入沟内，致使杨杰右胳膊粉碎性骨折，腿及腰部多处受伤，同车的李军右腿严重受伤。但杨杰硬是支撑着从车内爬出来，示意周围群众堵截盗抢嫌疑人所开车辆，布下天罗地网，嫌疑车辆不得不拐向乡间公路，被后面赶来的警车追上后，车上三名嫌疑犯悉数被擒，杨杰这时才肯被围观的群众送到了医院。

事发后，杨杰和李军自行垫付医药费，从没向外人说起此事，忍者身体的疼痛，带着亲戚的埋怨，直到几天后公安机关根据车牌找到他时，他也是很平静地说：“没啥，换了谁都会这样做。”

供稿：市委宣传部 编辑：丁 萧

社会名人

荣海生 男，1968年10月生，山东菏泽人。菏泽市社科联副调研员、秘书长，菏泽学院客座教授，曹州历史文化研究所所长，副编审。

荣海生同志长期从事传统文化研究工作，在黄巢研究方面，在国内外享有较高的知名度。他不惜余力开展对于黄巢文化遗址的抢救保护，建议政府改变了将黄巢点将台房地产开发的规划，为社会保留下了难得的文化遗产。出版专著3部，发表论文200余篇（其中报纸连载60余期），录制电视讲座18期，电视纪录片12期。2011年应邀到柬埔寨为20多个国家及地区的黄氏政要、财团掌门人做学术报告。其专著《满城尽带黄金甲：史话黄巢》获山东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，填补了菏泽市自山东省设立该文科类学术最高奖项以来的空白；他的成果获三等奖1项，菏泽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4项。主持完成山东省人文社科重点课题项目2项，参与山东省社科规划重点项目3项。独自承担的山东人文社科重点课题《千年古曹州》，已经成为了菏泽市历史文化的品牌。连续6年被评为山东省社科普及周先进个人，连续2届被评为山东省社科联优秀工作者，2014年被评为全国优秀社会科学普及工作者。入选《山东省社会科学年鉴》著名专家栏目，为菏泽市截至2015年底唯一入编者。荣海生是中国荣氏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、副秘书长，黄氏文化研究会特邀研究员。

供稿：市社科联 编辑：王新春

唐江波 男，山东巨野人。中国国际汉语诗歌协会常务理事、中国散文学会会员、山东省作家协会会员、菏泽市作协理事、巨野县作家协会副主席、秘书长、省作协《时代文学》（双月上）特邀编辑、《麒麟文艺》副主编。诗歌、小说、散文、报告文学作品见于《中国文学》《时代文学》《山东文学》《当代小说》《阳光》《天津文学》《大众文艺》《新文学》《前卫文学》《中国诗歌月刊》《人民公安报》《法制日报》《中国当代诗人》等20余家报刊。部分作品被东南亚、韩国等华文报刊转载、发表。小说《经验》获2010年中国当代精短文学作品征文大赛二等奖；诗歌《父亲》获第九届全国文学艺术大赛一等奖；组诗《开始一次旅行》获2012年“百世杯”全国诗歌大奖赛二等奖，获“2012年十佳诗人”称号；组诗《永不凋谢的东坡》获2012年首届“东坡诗歌奖”华语诗歌大赛优秀奖；2013年获《时代文学》年度诗歌奖；文学作品入选国内多部文学选本，著有诗集《爱在时光深处》。2014年、2015年，他的诗歌作品连续登上“中国新诗排行榜”，引起诗坛关注，广受好评，是菏泽市文学创作颇丰，影响较大的代表作家之一。

供稿：巨野县史志办

人物名录

国家、省及省直部门2015年度表彰的市直先进个人

| 姓 名 | 获奖称号 | 工作单位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王 倩 | 第二十二届全国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先进工作者 | 市委宣传部 |
| 孟庆霞 | 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先进个人 | 市侨联 |
| 吕新艺 | 全国价格认定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物价局 |
| 张鸿升 | 全国价格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物价局 |
| 王志玉 | 2015年全国纺织工业先进工作者 | 市轻纺协会 |
| 任兰花 |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通联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植物保护站 |
| 戴文涛 | 全省党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委办公室 |
| 袁红霞 | 全省保密系统先进个人、记三等功 | 市委保密局 |
| 金 晨 | 2015年度全省政务信息报送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政府办公室 |
| 高宗恽 | 2015年度全省政务信息报送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政府办公室 |
| 李语非 | 全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文明办 |
| 袁增华 | 全省优秀理论教育工作者 | 市委讲师团 |
| 李士达 | 基层理论宣讲先进个人 | 市委讲师团 |
| 陈新振 | 大众日报新闻报道优秀通讯员 | 市委宣传部 |
| 2014—2015年度山东省社科普及工作先进个人 |
| 常乐鸿 | 全省统战工作先进个人、记二等功 | 市委统战部 |
| 陈 忠 | 全省统战宣传刊物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委统战部 |
| 杨 光 | 全省统战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委统战部 |
| 朱 炎 | 山东省国民经济动员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发改委 |
| 刘志飞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获得者 | 市发改委 |
| 穆凌剑 | 2015年度大京九协作带先进个人 | 市发改委 |
| 刘鲁慧 | 2015年度先进个人 | 市经信委 |
| 崔学民 | 个人二等功 | 市规划局 |
| 肖善义 | 个人三等功 | 市规划局 |
| 褚永良 | 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先进个人 | 市交通运输局 |
| 江新林 | 全省农药信息宣传和风险监测先进个人 | 市植物保护站 |
| 杨国敏 | 全省土肥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土壤肥料工作站 |
| 覃慧玲 | 全省土肥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土壤肥料工作站 |
| 许向阳 | 全省棉花生产及高产创建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经济作物站  |
| 董天浴 | 全省棉花生产及高产创建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经济作物站 |
| 何剑威 | 全省农技推广先进个人 | 市蔬菜生产办公室 |
| 江 海 | 全省农技推广先进个人 | 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|
| 周中桦 | 全省农广校系统先进个人 | 市农广校 |
| 李继生 | 中国致公党山东省委会评为先进党员 | 市经营管理站 |
| 油宏康 | 中国致公党山东省委会评为先进党员 | 市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|
| 王有杰 | 个人二等功 | 市人社局 |
| 黄 涛 | 2015年省商务厅信息工作先进工作者 | 市商务局 |
| 2015年省外经贸系统优秀工会工作者 |
| 杨忠明 | 2015年省外经贸系统优秀工会工作者 | 市商务局 |
| 段崇涛 | 2015年省外经贸系统优秀工会工作者 | 市商务局 |
| 杨 燕 | 2015年省外经贸系统优秀工会积极分子 | 市商务局 |
| 包立强 | 2015年省财贸金融系统五一劳动奖章 | 市商务局 |
| 丁玉红 | 2015年全省市场监测先进个人 | 市商务局 |
| 魏战魁 | 中国信息报社统计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统计局 |
| 全省统计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
| 刘德臣 | 全省经济普查先进个人 | 市统计局 |
| 苗卫东 | 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统计局 |
| 于恒兴 | 全省统计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统计局 |
| 李 扬 | 山东省财贸金融系统五一劳动奖章 | 市粮食局 |
| 刘永仓 | 全省林业系统先进个人二等功 | 市林业局 |
| 王海明 | 全省林业系统先进个人三等功 | 市林业局 |
| 刘名慧 | 山东省社科普及周先进个人 | 市社科联 |
| 荣海生 | 山东省社科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| 市社科联 |
| 山东省社科普及周先进个人 |
| 山东省社科联优秀工作者 |
| 李 红 | 全省妇联系统先进个人、记二等功 | 市妇联 |
| 温雪梅 | 全省“新农村新生活”培训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妇联 |
| 周 雯 | 全省“新农村新生活”培训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妇联 |
| 韦林杰 | 中国纪检监察报社2014年度优秀通讯员 | 市纪委 |
| 齐 心 | 2015年度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网络舆情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纪委 |
| 许文文 | 2015年度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网络评论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纪委 |
| 张伟欣 | “世博华创”杯第二届山东省青年动漫创意大赛先进个人 | 团市委 |
| 程 彪 | 山东省2012—2015年选派金融系统优秀青年干部赴县级团委挂职工作先进个人 | 团市委 |
| 张玉峰 | 2015年度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政协 |
| 刘新建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| 市地税局 |
| 马树涛 | 全省地税系统先进个人（记二等功） | 市地税局稽查局 |
| 赵志远 | 全省地税系统先进个人（记三等功） | 市地税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|
| 张 澎 | 全省地税系统先进个人（记三等功） | 市地税局直属征收局 |
| 肖培华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| 市公路管理局工程三处 |
| 郝 镭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| 市公路管理局设计院 |
| 唐延钦 | 山东省公路系统十大杰出青年 | 市公路管理局 |
| 董 斌 | 全省供销合作社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市供销合作社 |
| 乔运增 | 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市供销合作社 |
| 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
| 黄皓纯 | 2015年度全省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|
| 李 洁 | 山东省优秀共青团员 | 市卫生计生委 |
| 侯 勇 | 山东省医务工会先进工作者 | 市卫生计生委 |
| 郑卫红 | 山东省机械工业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 | 市机电石化协会 |
| 武守鹏 | 山东省机械工业统计及经济运行分析工作先进工作者 | 市机电石化协会 |
| 闫士群 | 山东省电脑彩票优秀管理员 | 市福彩中心 |
| 张 哲 | 山东省电脑彩票优秀管理员 | 市福彩中心 |
| 范 涛 | 山东省电脑彩票优秀管理员 | 市福彩中心 |
| 李遵仓 | 山东省刮刮乐即开票先进工作者 | 市福彩中心 |
| 李 飞 | 山东省刮刮乐即开票先进工作者 | 市福彩中心 |
| 邵洪其 | 山东省中福在线视频彩票先进工作者 | 市福彩中心 |
| 肖银利 | 山东省中福在线视频彩票先进工作者 | 市福彩中心 |
| 邵中然 | 个人二等功 | 市司法局 |
| 刘鲍忠 | 个人二等功 | 市司法局 |
| 张存站 | 亮点工作创新先进个人 | 市司法局 |
| 杨 军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市司法局 |
| 朱延忠 | 个人二等功 | 菏泽德衡司法鉴定所 |
| 侯金亮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市曹州公证处 |
| 王 克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山东麟州律师事务所 |
| 张广善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山东省亘古律师事务所 |
| 赵华亮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山东兴郓律师事务所 |
| 郭克盈 | 人总行2015年节能减排知识竞赛个人一等奖 | 中国人民银行菏泽市中心支行 |
| 济南分行2015年节能减排知识竞赛个人一等奖 | 中国人民银行菏泽市中心支行 |
| 田冬冬 | 济南分行2015年节能减排知识竞赛个人二等奖 | 中国人民银行菏泽市中心支行 |
| 宋献晖 | 2014年度济南分行青年岗位能手 | 中国人民银行菏泽市中心支行 |

国家、省及省直部门2015年度表彰的县区先进个人

| 姓 名 | 获奖称号 | 工作单位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刘大用 | 中国关心下一代先进工作者 | 曹县关工委 |
| 孙文杰 | 全国工会先进工作者 | 郓城县总工会 |
| 刘亚宁 | 全国先进工作者 | 郓城县公安局 |
| 郭建华 | 全国劳动模范 | 鄄城县公路局 |
| 张瑞慈 | 记个人三等功 | 鄄城县人社局 |
| 孙伟栋 |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报表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县人社局 |
| 任 飞 | 山东省优秀工会工作者 | 鄄城县总工会 |
| 樊秀萍 | 2015年度全省优秀公安局政委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侯春起 | 记个人二等功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刘西勇 | 记个人二等功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李 虹 | 记个人二等功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古亚辉 | 记个人二等功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崔子奇 | 齐鲁公安英才标兵型人才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刘传举 | 齐鲁公安英才标兵型人才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万心印 | 齐鲁公安英才标兵型人才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贾 蕊 | 齐鲁公安英才标兵型人才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冯修存 | 2015年度全省优秀警务督察大队长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董明林 | 2015年度全省优秀派出所长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刘传举 | 2015年度全省优秀刑事侦查中队长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边文君 | 2015年度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闫志宏 | 2015年度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武守豪 | 全省公安机关“三大安保活动”先进个人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张 洁 | 全省拘留所“三项重点工作”推进落实活动先进个人 | 鄄城县公安局 |
| 赵艳红 | 记个人三等功 | 鄄城县司法局 |
| 陈和平 | 青年科技奖 | 鄄城县水产局 |
| 顾广义 | 全省地税系统2013—2015年度党建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县地税局 |
| 张国英 | 全省农村信用社优秀青年员工 | 鄄城农商银行 |
| 宋 静 | 2015年度省农村信用社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农商银行 |
| 刘珍琭 | 2015年度省农村信用社“文明服务标兵” | 鄄城农商银行 |
| 李 婷 | 2015年度省银行卡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农商银行 |
| 孔瑞华 | 全国先进工作者 | 定陶县残联 |
| 孔令潭 | 全国水利系统先进工作者 | 定陶县水务局 |
| 陈衍存 | 全国就业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定陶县人社局 |
| 丁爱英 | 全国价格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定陶县物价局 |
| 黄 鹤 | 全国价格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定陶县物价局 |
| 全国无偿献血奉献奖银奖 |
| 朱晓光 | 2015年度全省档案系统先进个人 | 巨野县档案局 |
| 李新印 | 个人二等功 | 巨野县人社局 |
| 王忠想 | 2015年度山东省关心国防建设十佳个人 | 曹县县委 |
| 王晓强 | 2015年度涉军维权先进个人 | 曹县县委 |
| 欧阳安民 | 全省征兵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人武部 |
| 高木峰 | 优秀学员 | 曹县民兵训练基地 |
| 王明岭 | 全省党史部门先进工作者 | 曹县县委党史委 |
| 张金锋 | 二等功 | 曹县地税局 |
| 沙启友 | 全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| 曹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|
| 崔振林 | 二等功 | 曹县司法局 |
| 修玉文 | 全省机构编制系统先进个人 | 曹县编办 |
| 唐立英 | 山东省基层理论宣讲先进个人 | 曹县检察院 |
| 王 娜 | 全省未检业务能手 | 曹县检察院 |
| 汪世领 | 《扶“平”》荣获全省检察机关优秀书画摄影作品三等奖 | 曹县检察院 |
| 唐立英 | 《扶“平”》荣获全省检察机关优秀书画摄影作品三等奖 | 曹县检察院 |
| 袁 博 | 全省检察机关优秀预防检察建议二等奖 | 曹县检察院 |
| 汪世领 | 全省优秀检察官 | 曹县检察院 |
| 孟凡稳 | 全省首届“十佳县审计局长” | 曹县审计局 |
| 李玉国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| 曹县总工会 |
| 刘爱军 | 山东省优秀工会工作者 | 曹县总工会 |
| 刘素梅 | 山东省工会财务先进工作者 | 曹县总工会 |
| 陈 振姜春辉 | 全省人大系统优秀调研论文三等奖 | 曹县人大常委会 |
| 姜春辉 | 《山东人大工作》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人大常委会 |
| 刘 啸 | 《人民权利报》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人大常委会 |
| 李保红 | 2015年度全省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| 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|
| 刘守元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郓城县公证处 |
| 王守锋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东明县司法局 |
| 许庆丰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东明县司法局 |
| 崔琳霞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东明县司法局 |
| 关永恒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东明县公证处 |
| 王义勇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定陶县公证处 |
| 赵建忠 | 司法行政荣誉章 | 定陶县司法局 |
| 郑合强 |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个人（三等功） | 单县司法局 |
| 王洪兵 | 全省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定陶县安监局 |
| 付 强 |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个人（三等功） | 定陶县司法局 |
| 宋子安 | 2015年度全省党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县委办 |
| 李 勇 | 全省旅游系统先进个人 | 鄄城县旅游局 |
| 高瑞环 | 人民满意政法干警、记三等功 | 鄄城县法院 |
| 张建军 | 全省统战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县委统战部 |
| 李 镇 | 全省工会财务先进工作者 | 郓城县总工会 |
| 李春生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| 郓城县第一中学 |
| 刘 倩 | 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| 郓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|
| 李伯林 |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个人（二等功） | 郓城县司法局 |
| 仪爱文 | 五一巾帼标兵 | 东明县医院 |
| 李福禄 | 第二届全国书香人家 | 东明县政协 |
| 张 雨 | 第九届全国水利行业技术能手 | 高村水文站 |
| 李世龙 | 无偿献血银奖 | 中国人民银行东明县支行 |
| 于琳娜 | 人民满意政法干警记二等功 | 东明县人民检察院 |
| 李广斌 | 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政协 |
| 李福禄 | 全省青少年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书画大赛书画优秀辅导教师奖 | 东明县政协 |
| 韩富生 | 全省未成年人工作先进工作者 | 东明县委宣传部 |
| 张 磊 | 全省统战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委统战部 |
| 杨建勋 | “十佳预防宣讲能手” | 东明县人民检察院 |
| 袁季勇 | 山东省档案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档案局 |
| 娄西章 | 全省检察机关派驻基层检察室业务能手 | 东明县人民检察院 |
| 王守锋 | 个人二等功 | 东明县司法局 |
| 辛继梅 | 全省“新农村新生活”培训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妇联 |
| 赵爱喜 | 省三八红旗手 | 东明县妇联 |
| 李爱国 | 个人二等功 | 东明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 |
| 袁慧娟 | 山东省第五次荒漠化和沙化监测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林业局 |
| 张 媛 | 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人大 |
| 周文豪 | 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人大 |
| 胡佃兴 | 全省国税系统先进工作者 | 东明县国税局 |
| 丁 伟 | 全省国税系统增值税发票升级版系统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县国税局 |
| 刘书军 | 记二等功 | 东明县环境保护局 |
| 刘茜堔 | “三化三铁”创建工作先进个人 | 农行东明县支行 |
| 程学刚 | 二等功 | 东明县交通运输局 |
| 田 蕊 | 全省老龄工作先进个人并记二等功 | 东明县老龄办 |
| 2015年度全省实施银龄安康工程先进个人 |
| 省“第四次中国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抽样调查”督导工作先进个人 |
| 毛元善 | 全省四个100评选“书香农家” | 东明县东明集镇荆台集村 |
| 王全军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二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张海亮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二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王 晨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三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孙新法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二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杨香花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三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温凤娥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三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王瑞霞 | 山东省群众文化学会年度论文评奖三等奖 | 东明县文体局 |
| 游素芳 | 2015年度群英问鼎齐鲁国寿创富标兵 | 中国人寿东明县分公司 |

市委、市政府2015年度表彰的市直部门先进个人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获奖称号 | 工作单位 |
| 李 强 | 全市优秀“第一书记” | 市委宣传部 |
| 刘翔云 | 全市党委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委宣传部 |
| 提案服务先进工作者 |
| 王亚安 | 全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| 市国资委 |
| 刘宝东 | 全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| 市发改委 |
| 李春霞 | 全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| 市发改委 |
| 王荣婷 | 2015年度提案服务先进工作者 | 市政府督查室 |
| 崔德政 | 2015年度全市党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经信委 |
| 王 森 | 2015年度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市交通运输局 |
| 于道领 | 2015年度人大建议、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先进个人 | 市交通运输局 |
| 李继涛 | 全市党委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交通运输局 |
| 高 辉 | 全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| 市交通运输局 |
| 徐 岭 | 2015年全市政府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商务局 |
| 王 伟 | 全市党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粮食局 |
| 金国超 | 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粮食局 |
| 李严敏 | 2014年度提案承办先进工作者 | 市纪委 |
| 陈建伟 | 市派第一书记工作第三批优秀工作组组长 | 市纪委 |
| 张 伟 | 市派第一书记工作第三批优秀第一书记 | 市纪委 |
| 程 彪 | 全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| 团市委 |
| 孙德忠 | 全市政府系统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物价局 |
| 万大庆 | 市派第三批第一书记工作优秀个人 | 市地税局 |
| 朱光远 | 2015年度全市基层工会经审工作规范化建设工作先进个人 |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|
| 赵 鲁 | 2015年度全市党委信息调研工作先进个人 |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|
| 黄长青 | 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卫生计生委 |
| 全市党委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
| 靳雨姗 | 全市政府系统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卫生计生委 |
| 菏泽市妇女工作先进个人 |
| 全市先进女职工工作者 |
| 王 霞 | 菏泽市十大技术标兵 | 市民政局 |
| 王文治 | 2015年度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民政局 |
| 赵莎莎 | 2015年度全市党委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| 市民政局 |

市委、市政府2015年度表彰的县区先进个人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获奖称号 | 工作单位 |
| 王珊珊 | 全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称号 | 巨野县凤凰街道办事处 |
| 商冬梅 | 菏泽市新闻宣传先进个人 | 巨野核桃园镇人民政府 |
| 韩念庆 | 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城市管理局 |
| 王 勇 | 五一劳动模范 | 曹县建工局 |
| 王秋阁 | 全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| 曹县信访局 |
| 安森立 | 2015年度全市党管武装好书记 | 曹县古营集镇 |
| 岳喜立 | 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普连集镇 |
| 李国强 | 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庄寨镇 |
| 林清峰 | 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魏湾镇 |
| 韩念庆 | 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城市执法局 |
| 李英华 | 全市老龄工作先进个人 | 曹县仵楼镇 |
| 任占平 | 全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| 鄄城县民宗办 |
| 曹纪平 | 全市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县陈王街道办事处 |
| 董保军 | 全市基层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| 鄄城县临濮镇北董庄村 |
| 侯仰义 | 2015年度全市党管武装好书记 | 鄄城县临濮镇 |
| 李玉如 | 全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| 鄄城县董口镇 |
| 靳风光 | 全市民族工作先进个人 | 东明集镇 |
| 宋合近 | 全市防汛抗旱先进个人 | 东明县水务局 |
| 曾抗抗 | 全市防汛抗旱先进个人 | 东明县水务局 |